

有限天津-有限天津-渤海油田在役生产设施气体检测仪检验及传感器更换服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FW-GK-2410/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应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保险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限定该材料的出具方及证明形式，也可以由投标人自行说明）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1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须知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3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书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中附件格式提供《投标承诺书》，如未提供，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14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15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如在没有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交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7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要信息公开）	<p>(1)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1个合同的实验室仪器检定或校准服务验收业绩。</p> <p>(2) 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和2) 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合同签署页（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服务内容、及服务验收证明材料。</p> <p>(3) 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服务验收证明材料，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的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及与订单或工作量确认单对应的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p> <p>(4) 服务验收证明文件应有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以及确认时间。</p> <p>(5)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8	资格评审标准	信息公开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所有投标人逐一确认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环节提出，将开标环节未公开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在对话框中公开，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项目经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内有效，无偏离即视为响应。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中任务大纲的要求及澄清要求，并满足现场作业单位的需求。无偏离即视为响应。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证书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并提供有效期的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CNAS）证书，认可附表需覆盖本次招标项目的检测项目。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人员要求	投标人的证书签发人须取得人社部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共同颁发的“一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证书”，注册单位为投标人。投标时提供真实有效的一级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证书，及2026年2月至2026年5月或2026年3月至2026年6月由社保机构出具或政府相关部门官方网站下载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其中单位名称为投标人名称。投标人为总公司的，认可该公司和其分公司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分公司的，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证明文件，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证明文件。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最近三年（2022年至2024年或2023年至2025年）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少于三年的投标人，应提供自成立以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提供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中对审计报告进行查验的查验截图。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体系认证	投标人须具备真实并在有效期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45001（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国内认证机构签发的证书应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 http://www.cnca.gov.cn/ ）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证书要求	投标人具备并提供真实有效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专项计量授权证书》。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技术偏差	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加注的）外，其它商务、技术要求偏差可接受的最多项数为3项，注：合同条款偏差数量，按合同文本中的二级条款计算，如：6.1条。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保密标志合规性承诺条款	投标人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第二章二十二条“不属于国家秘密的，不得作出国家秘密标志”。严禁任何组织或个人未经法定程序或授权擅自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对信息标注“秘密”“机密”“绝密”等国家秘密标志。不得违规使用、标注“秘密”“机密”“绝密”等国家秘密标志。投标时需提供承诺函，模板详见招标文件。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29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
30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要求	1.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上述格式及内容是指招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完成的格式及内容，投标人自行填写的部分不在此范围。同时须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在投标系统填写报价明细，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如果行项目内容与分项报价表不一致，以分项报价表为准。 3.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1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32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50%；2. 投标报价低于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 50%；3.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 < 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 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5.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3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34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缺漏项调整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35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调整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2.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p>
36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算术修正	<p>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p> <p>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p> <p>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p> <p>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p> <p>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p>
37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